



Sino Golf Holdings Limited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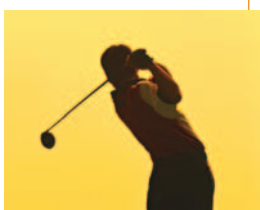
股份代號: 00361



年報

2008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公司架構
4	財務摘要
5-14	主席報告
15-1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9-20	董事及管理層詳細履歷
21-29	董事會報告
30-50	企業管治報告
51-52	獨立核數師報告
53	綜合收益表
54	綜合資產負債表
55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56-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58-1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8	五年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朱振民
(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朱育民
(薪酬委員會成員)
張華榮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德河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趙麗娟
(審核委員會主席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
謝英敏
(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審核委員會成員)

公司秘書

許文光

授權代表

朱振民
朱育民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6樓

內部監控審查顧問

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6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imited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 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沙田
安耀街3號
匯達大廈19樓
1901室

股份代號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
股份代號00361

網址

<http://www.sinogolf.com>

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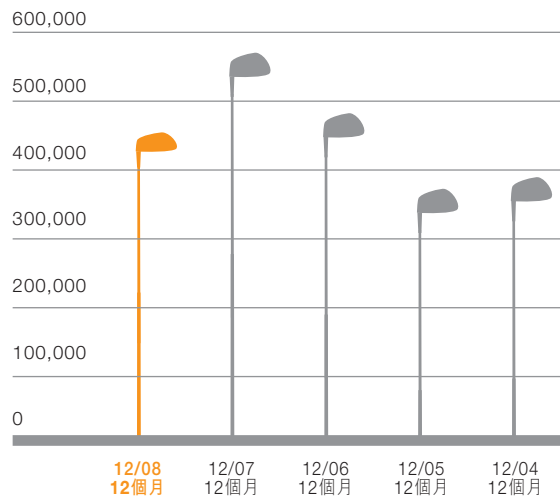
順龍 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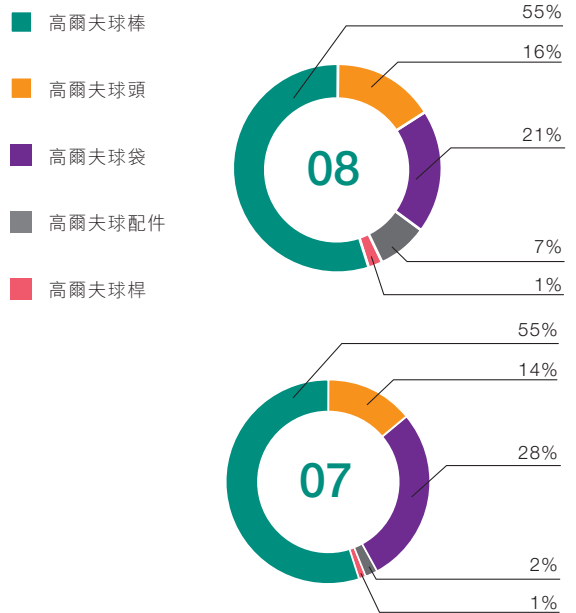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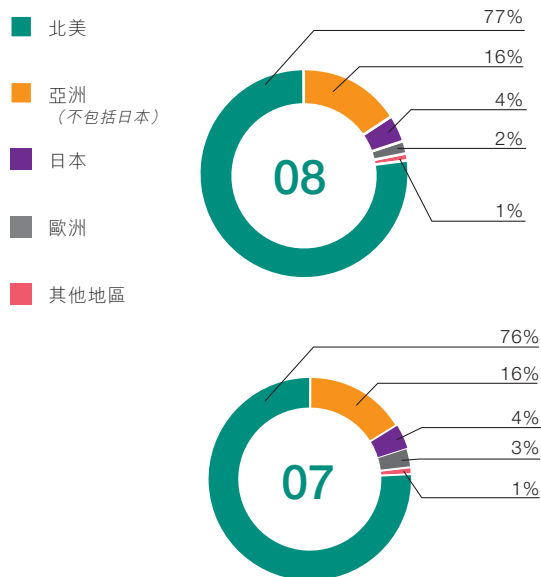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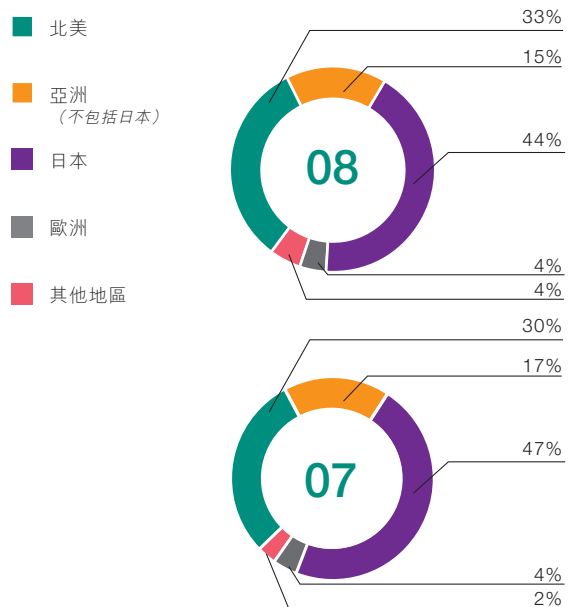
按產品劃分的營業額



按地區劃分的營業額(球棒)



按地區劃分的營業額(球袋)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順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朱振民
主席

業績及股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營業額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分別為446,659,000港元及13,31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分別為567,668,000港元及41,81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4.41港仙(二零零七年：13.84港仙)。由於年內並不存在攤薄事件，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二零零七年：13.80港仙)。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計及已宣派的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本年度已派付的全年股息合共為1.5港仙(二零零七年：4.5港仙)，即派息率約34.0%(二零零七年：32.6%)。

主席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權利,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轉讓。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業務回顧

概覽

二零零八年爆發的金融海嘯導致全球主要的經濟體系明顯衰退,對出口及製造業而言是可怕的一年。本集團的業務在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受到了客戶訂單下降的不利影響。儘管高爾夫球行業過往對經濟波動的敏感度頗低,但所受的影響亦十分顯著。金融危機蔓延,對全球經濟造成了嚴重打擊,而最令大眾失望的是,經濟衰退似乎將維持一段較長期間。受大規模金融風暴所拖累,本年度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的銷售額不約而同地下調。因此,本集團的營業額亦由二零零七年約568,000,000港元,下降21.3%至二零零八年約447,000,000港元。然而,二零零九年首季的業務已稍為穩定,情況得以緩和。

隨著銷售額下降,毛利由二零零七年約144,2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102,400,000港元。平均毛利率則由二零零七年的25.4%,下調至二零零八年的22.9%,主要由額外的成本壓力造成。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達約13,312,000港元,相比之下,去年則為約41,810,000港元。



主席報告

儘管財務表現受壓，本集團一直奉行產品創新及以客為尊的策略，作為保持長遠發展及增長的關鍵措施。此舉有助本集團於經濟放緩和 demand 下降的情況下增強競爭優勢，爭取優質客戶。根據企業使命，本集團致力持續向客戶提供一站式優質服務，並持續取得進展。

年內，由於能源、工資及社會保障開支高企，使得經營成本上揚。此外，人民幣升值加劇了國內製造商的成本負擔。儘管經濟環境欠佳，本集團仍持續實施並推行改革，藉以優化成本及提升生產力，維持本集團作為高爾夫球行業領先製造商的地位。本集團憑藉有效的市場策略，在可行的範圍內藉新產品的定價彌補上升的成本。雖然如此，經濟衰退的影響已導致銷售額受壓，削弱了本年度的盈利能力。

二零零八年，高爾夫球設備的銷售額合共為約351,162,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約78.6%。高爾夫球袋分部的銷售額則佔全年營業額餘下21.4%，即約95,497,000港元。在經濟危機的影響下，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分部分別取得了約24,456,000港元及約4,790,000港元的分部溢利。兩個業務分部正面臨市場回落的週期，溢利均被削弱。

高爾夫球設備業務

高爾夫球設備業務持續成為本集團主要的收益來源，佔本集團年度的營業額約78.6%。惟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的全球金融危機削弱了高爾夫球設備分部業務，令增長趨勢受阻，令人失望。高爾夫球設備在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的銷售額與去年同期比較下降逾30%至157,143,000港元。按年計，高爾夫球設備的銷售額於二零零八年比較下降了近13.9%至約351,162,000港元，而上半年按期的銷售額則錄得9.9%的增長。

分部收益當中，包括高爾夫球棒的銷售額約247,214,000港元，以及由球頭、球桿及配件組成的元件銷售額約103,948,000港元，分別佔分部銷售額70.4%及29.6%。在高爾夫球棒銷售額當中，桿組及單支分別佔約52.3%及47.7%。單支的銷售額明顯提高，削弱了桿組銷售額的支配地位，使桿組銷售額僅佔半數。在元件銷售額方面，球頭佔逾70%，而其餘的則為球桿及配件。

儘管市況欠佳，本集團主要向最大客戶銷售的鐵木桿組的銷售額仍能維持動力，全年合共約180,792,000港元，佔分部銷售額約51.5%，並佔本集團營業額40.5%。本集團最大客戶成功推出鐵木桿組，使其成為最暢銷的鐵桿品牌，以及近年PGA、冠軍賽及全美高球巡迴賽中最常使用的鐵木桿組。年內，與其他主要客戶的業務維持平穩，而新客戶亦帶來潛在的增長動力。二零零八年向五大客戶銷售高爾夫球設備的銷售額合共約266,837,000港

主席報告

元，佔分部銷售額約76.0%，並佔本集團全年營業額約59.7%。金融海嘯引致的經濟低迷導致客戶於二零零八年底的訂單下降並延遲。雖然如此，本集團仍與若干頂尖品牌緊密合作，共同開發樣品，以期在合適的時機下可開展業務。透過探訪工廠及有關公司的工作小組，已取得理想進展，並預期將透過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安排的優質生產計劃取得訂單。

年內，在中國山東省新建的高爾夫球棒生產設施已投產，初步生產球頭，其後於二零零九年將生產球桿及組裝球棒。基於培訓和試產所需的時間和資源，山東生產設施產生了約5,700,000港元的經營開支，且產量在此設立初期低於標準，故在本年度並未帶來貢獻。新建生產設施預期將於明年開始大量生產各種系列的產品，並帶來貢獻。配合最先進技術的生產平臺，本集團擁有先進的設施，符合與最高級高爾夫球品牌合作所需的嚴謹準則。本集團的中期計劃，是分階段把高爾夫球設備的大量生產遷移至山東的生產設施，全面利用華北較低工資及經營成本的優勢。本集團持續專注研發，有助於在劇烈的競爭中取得業內的認同。本集團的競爭優勢，乃建基於生產不同高端產品的能力，而對市場需求作快速反應的能力，亦鞏固了本集團在高爾夫球行業內的領導地位。

根據良好的企業常規，本集團已採納政策，對主要客戶的貨品付運安排無追索權的應收賬讓售及保險保障，以保障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透過有效的信貸監控及定期檢討付款狀況，本集團密切監察個別客戶的表現，以符合有關條款。任何客戶重大例外事件或違反條款，均向管理層匯報，以作出補救工作，包括聘請收款代理或拒絕付運的決策。於年內，本集團就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作出約1,576,000港元，其中約1,301,000港元與一客戶之質量擔保糾紛有關。此外，本集團根據二零零五年生效的Huffy Corporation(一名前客戶)的重組計劃，再向Huffy Unsecured Claims Trust的信託人收取分派約399,000港元。所收取之款項已適當應用於減少Huffy Corporation於二零零五年進行重組前承前的未償還債項餘額。由於Huffy Corporation已於二零零七年出售其高爾夫球業務，因此本集團年內並無向其作出銷售。在考慮全部有關因素(包括Huffy Unsecured Claims Trust的定期分派)後，管理層已斷定本年度內無需就Huffy Corporation結欠的餘額作出額外的減值撥備。

主席報告

年內，原材料及元件的成本均不同程度地上漲，惟在最後一季則因金融海嘯的影響下，經濟情況急速惡化，原材料價格始從高位下調。此事對減低年度成本的作用有限，但有助材料價格的升幅放緩。在本年度大部份時間內，工資、社會保障及能源開支處於高位等經營成本均因通脹壓力及能源價格上升而上漲。人民幣於年內升值約7%，導致本集團必須把額外的外幣兌換為人民幣以支付人民幣開支，故進一步增加了本集團的成本負擔。即使本集團於洽商新型號產品時重新修訂價格，以收回先前增加的成本，但疲弱的經濟及偏軟的需求已大幅限制了本集團調整定價以保存利潤的能力。為了減低原材料價格高企的影響，以及確保生產暢順，適時付運及履行訂單，本集團已策略性地對指定材料進行庫存，以應付可能出現的價格波動及供應短缺。二零零八年年底爆發的金融危機，導致客戶訂單的延緩，已使年底時出現短期的存貨積存，但大部份已用於隨後的生產及付運。

在經濟衰退及相關成本上升的因素影響下，高爾夫球設備分部於二零零八年的分部溢利下調至約24,456,000港元，按年減少約56.5%。預期經濟下調週期會持續，加上現時的市況及訂單數量，管理層取態審慎，認為高爾夫球設備分部將停滯不前，並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持續面對挑戰。相信待下半年若干優質客戶開始為本集團帶來收益時，情況將會好轉。

高爾夫球袋業務

在全球經濟衰退及金融市場信貸緊縮的情況下，高爾夫球袋業務在過往數年大幅增長後回軟。二零零八年，高爾夫球袋分部的營業額較去年跌近40.2%至約95,497,000港元。由於高爾夫球袋業務表現易受環境影響，因此在經濟危機影響下，銷售額減幅高於高爾夫球設備業務。年內，高爾夫球袋分部的營業額由歷史高位下跌至僅佔本集團營業額的21.4%，而去年則佔28.1%。在分部銷售總額中，高爾夫球袋銷售額約為80,450,000港元或佔約84.2%，而配件(以衣物袋為主)的銷售額合共約為15,047,000港元或佔年內分部銷售的15.8%。於這些年度內，產品組合百分比並無重大波動。於二零零八年，對最大高爾夫球袋客戶的銷售額減少43.2%至約48,192,000港元，佔分部銷售額約50.5%或佔本集團營業額10.8%。年內，來自五大高爾夫球袋客戶的營業額合共約為89,365,000港元，佔分部銷售額約93.6%或佔本集團營業額20.0%。

主席報告

日本系列產品的銷售額跌幅高於非日本系列產品，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在決定調整價格以賺取合理利潤後，已放棄利潤欠佳的較低檔次的日本系列高爾夫球袋產品。年內，日本系列產品的銷售額減少約45.6%，而非日本系列產品(以美國款式的高爾夫球袋為主)的跌幅較窄，較去年下降約32.3%。儘管如此，日本系列產品仍繼續主導高爾夫球袋分部，佔分部收益逾53%。本集團的策略仍然為積極拓展日本及非日本系列高爾夫球袋，藉此提高收益及收復市場佔有率。本集團承諾調度充裕資源發展價格及利潤一般較佳的日本系列產品，同時展開計劃進一步拓展非日本系列產品，尤其是在充滿大額銷售商機及貢獻穩定的北美市場。

本集團的高爾夫球袋業務遵守SOE標準的地位，使本集團得以在與頂級品牌交往之時在其他不合資格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有關頂級品牌一般會優先向遵守SOE標準的供應商採購貨品。遵守SOE標準使客戶對產品質素及履行訂單情況有更大保證，令本集團可在經濟衰退競爭劇烈的環境下爭取新業務。本集團在高爾夫球袋業處於領先地位，現時更是高爾夫球袋業絕大部份主要品牌的生產商。本集團堅定不移地注重於產品創新及提供增值一站式優越服務，進一步開拓高爾夫球袋業務以提升競爭優勢及市場佔有率。

年內大部份時間，在原油價格高企的影響下，製造高爾夫球袋的主要材料如塑膠、人造皮及尼龍的價格波幅溫和，而在最後一季當金融危機爆發經濟狀況惡化時，有關材料的價格已轉趨穩定。另一方面，金屬零件及塑膠部件等配件價格年內增幅較大，收窄所得利潤。本集團透過多種採購政策有效監控物料成本，偏向使用提供較多折扣及增值選擇的供應商。此外，中國新勞工法出臺後令勞工成本(包括福利及社會保險費用處於高位)上漲，對中國大陸生產商構成更大成本壓力。為紓緩成本上漲的影響，本集團採取嚴緊的成本控制措施，並推行適當改革提高效率及成品質素。本集團的首要事項是進一步推廣及拓展高檔次高爾夫球袋，以加強競爭優勢及鞏固高爾夫球袋業的領導地位。

受全球經濟衰退嚴重打擊，高爾夫球袋分部的分部溢利減幅為43.5%，下跌至二零零八年約4,790,000港元。鑒於經濟艱困，並考慮到現有訂單量及目前市況，管理層仍抱持審慎態度，認為高爾夫球袋分部於來年會面對重重挑戰。但本集團有信心並堅定發展高爾夫球袋業務以維持長期增長。

主席報告

地區分部

本集團業務的地區分佈並無重大變動。多年來，本集團大部份高爾夫球設備產品均運送予美國客戶，而絕大部份高爾夫球袋則分別運送予日本及美國客戶。年內，日本市場升勢逆轉，日本系列高爾夫球袋的銷售額因全球經濟衰退而由歷史高位顯著下挫。與往年相同，北美市場仍為最大的地區分部，於二零零八年佔本集團營業額約67.7%。日本、歐洲、亞洲(日本除外)及其他國家等其他地區以的收入則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的12.5%、2.6%及17.2%。

本集團擁有強大客戶基礎，向北美市場作出的銷售佔本集團營業額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七年的62.4%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67.7%。受日本系列高爾夫球袋銷售額大幅滑落所拖累，向日本市場作出的銷售由二零零七年的16.5%減至佔本集團本年度營業額的12.5%。年內，向歐洲及亞洲(日本除外)等其他地區以及其他國家的銷售減幅溫和，佔本集團營業額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七年的21.1%減至本年度的19.8%。

在銷售金額方面，年內所有地區分部的銷售回軟，二零零八年對北美市場的銷售額減少近14.7%至約302,307,000港元，其中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銷售的概約分別為90%及10%。在經濟危機陰霾下，向美國銷售的高爾夫球袋減少逾三分之一，而向美國銷售的高爾夫球設備的跌幅較窄，較去年減少約11.3%。隨著過去數年日本系列高爾夫球袋銷售飆升，向日本市場的銷售(主要是高爾夫球袋)於二零零八年進行整固，急瀉約40.3%至55,850,000港元。另一方面，向其他地區的銷售於二零零八年亦減少約26.2%至約88,502,000港元。

由於本集團產品價值逾三分之二均運送予美國客戶，而美國是全球最大的高爾夫球市場，因此，本公司的目標為加強及提升本集團在北美市場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在北美市場仍有大量商機，預期日後可與若干頂級品牌對象合作，見證本集團的努力成果。雖然日本市場的銷售額受金融危機影響而銳減，然而本集團仍致力調度充裕資源進一步開拓日本市場高爾夫球袋及高爾夫球設備業務，並把握商機。為達成增加市場佔有率的長遠目標，本集團會繼續致力在歐洲及亞洲(日本除外)等地區及其他市場(特別是亞洲市場，高爾夫球活動被視為日後會於該地區日漸普及並可為公眾人士負擔)開拓商機。

主席報告

前景及風險因素

前景

由於美國次按危機引發之金融海嘯對各國均帶來影響，並導致二零零八年世界經濟一致陷入衰退。中國屬出口型經濟，面對全球經濟倒退，亦不能倖免於難，是次危機使許多內地製造商遭受影響。儘管世界各國財金機構進行大規模干預，全球金融體系仍然疲弱，出現信貸緊縮。全球經濟倒退很可能會持續一段相當長的時期，直到信貸緊縮得到解決及消費者恢復消費信心刺激需求為止。

雖然一直以來高爾夫行業對經濟起伏的敏感度不高，但是次危機對該行業的影響十分明顯。面對經濟動盪，客戶訂單萎縮，使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之業務遭受不利影響。憑藉強大的客戶基礎，本集團得以與現有客戶維持合理的生意額以抵禦經濟下滑週期。年內，本集團與目標一級品牌展開磋商，以成為該等品牌的新高爾夫球棒賣方，磋商進展令人滿意，就此，本集團已成功推出樣本並取得所需聯繫。儘管受到金融危機的影響，本集團仍貫徹向其客戶提供一站式優質服務及各種增值服務，並繼續專注產品創新及客戶服務，以保持業務長期增長。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期間已通過目標一級品牌所設之限定生產門檻，預期第二季度前將接獲大額訂單，為本集團帶來收益。與該等一級品牌之新客戶進行業務往來存在較大的增長潛力，並有助於恢復銷量及令本集團擁有更均衡之客戶組合。山東生產設施透過長期降低經營成本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優勢。其前衛的設計和別具心思的外觀提高了本集團在高爾夫業界的認受性。從頂尖品牌中開拓新的業務乃當務之急，這全賴生產設施及有關系統的幫助。山東生產設施是本集團的里程碑，而本集團的中期計劃，是要分階段將高爾夫球設備的大量生產遷移至華北，全面利用較低經營成本的優勢。

雖然高爾夫球袋業務受金融危機影響而收縮，高爾夫球袋業務遵守SOE標準的地位為本集團打下堅實的基礎，得以在全球衰退和競爭激烈的環境下勝過那些不達標的製造商。大部份頂級品牌都符合SOE標準，這彷彿是從供應商購買高爾夫球袋的必備條件，而市面符合SOE標準的製造商仍然很少。本集團已在高爾夫球袋市場中佔有領導地位，本集團致力透過嚴格的成本監控措施提高競爭優勢，包括採取多元化的採購政策，以更短的付款期限作交換，從供應商中取得更多的折扣，又提供擁有一站式優質服務的創新產品。本集團主力發展高檔次高爾夫球袋，這盡顯了我們產品的高貴特質和質素保證、產品創意和服務價值。本集團特意加強努力宣傳，以及恢復日本產品

主席報告

系列的銷路，理由是日本產品系列的售價和利潤一向較為理想。同時，本集團正積極物色非日本系列產品(以美國款式的高爾夫球袋為主)的新商機，有關產品銷量高且利潤率穩健。本集團將繼續憑藉高爾夫球設備分部的廣闊網絡，於北美市場等地區推廣高爾夫球袋業務，而於日本及亞洲各國等地區則憑藉高爾夫球袋分部網絡進一步推廣高爾夫球設備產品。

由於經濟持續衰退，預期經濟狀況及業務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將繼續停滯不前。本集團與其客戶維持良好關係，彼此交換市場資料，以便作出更佳規劃及對市場變化及時作出反應。本集團已經準備就緒，可以應付及克服將面臨的挑戰。憑藉穩固的客戶網絡及無比創意，本集團的定位可把握新商機與頂級品牌合作，成為有關品牌正於經濟動盪中物色具競爭力的替代供應商。本集團一個頂級品牌對象已接納本集團的優質生產計劃，並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取得訂單，為本集團貢獻額外收益。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的業務狀況應會改善，亦會為新對象客戶開始投入量產。鑑於全球經濟衰退將延至二零零九年，且可能會持續一段時間，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分部於未來將可能面對額外挑戰。儘管如此，本集團對其業務的長遠發展仍充滿信心，且堅決克服不時遭遇的障礙及困難，以達致企業目標。

風險因素

由於本集團的過往業績不一定對本集團的未來表現及／或財政狀況具指示作用，故謹此扼要提述若干足以影響本集團未來表現及／或財政狀況的因素。這些因素可導致本集團的未來表現及／或財政狀況與往年的未來表現及／或財政狀況或管理層的預期及估計之間出現重大差異。

美國經濟及貨幣波動狀況

由於本集團大多數產品出口美國，美國經濟出現任何重大波動，或會影響本集團的業務。金融海嘯導致經濟衰退，已對美國消費市場帶來不利影響，中國輸美的出口產品(包括高爾夫球產品)或會大幅減少。此外，人民幣持續升值或會(實際上極有可能)對中國製造商的競爭優勢以致出口貨量產生負面影響。

利率變動

本集團一般以銀行信貸以應付其營運所需，並按浮動利率計息。適用利率的變動因而會影響本集團所承擔的融資成本。雖然利率於二零零八年一直下調，使本集團在利息方面有所節省，但若利率日後因金融市場信貸緊縮而回升，將加重本集團的融資負擔。儘管本集團可選擇訂立利率掉期合約對沖所支付的利息，惟並不保證利率掉期合約可大量節省本集團的支出。

主席報告

主要客戶集中

於二零零八年，最大客戶本身佔高爾夫球設備分部銷售額超過51%或佔本集團全年營業額超過40%。五大客戶合共約佔本年度本集團總營業額的71%。雖然本集團致力於發掘及發展新優質客戶，藉以維持較為均衡的客戶組合，但在新客戶的銷售額進佔本集團營業額一定份額之前，不能保證現有主要客戶將持續貢獻更多銷售額，支持本集團所預期的增長。任何對本集團主要客戶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項，無可避免亦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材料成本及供應來源

由於材料成本構成本集團產品成本的主要部份，最近數年材料價格居高不下而供應短缺，均對本集團維持利潤率的能力構成威脅。根據成本調整售價，只是彌補額外成本的方法，不會產生溢利，因此未必會為本集團帶來額外重大貢獻。儘管金融海嘯爆發後材料價格有所下滑，但鑒於經濟衰退時期客戶要求降價的壓力不斷，利潤率並無明顯改善。此外，由於客戶趨向要求本集團選用其指定的元件製造商及供應商，將限制本集團在甄選供應商方面的選擇及靈活性，日後或會削減及壓縮利潤率。

除上述風險因素外，本集團亦因市況不時變動而可能面臨其他風險或不確定因素。管理層將謹慎行事，隨時留意該等潛在風險，並於必要時迅速採取適當措施，藉以降低本集團風險。

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各位充滿熱忱、盡忠職守的董事會仝人、管理層及其他員工深表感激。本集團欣賞各位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對本集團的主要動力、長期發展及成功非常重要。

主席
朱振民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文是主席報告的補充說明

營運業績

受金融海嘯的不利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減少約21.3%至約446,65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67,668,000港元)。由於銷售下降及產生其他成本，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減少至約13,31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1,810,000港元)。金融危機導致經濟衰退，引發業務調整，因此，年內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分部的銷售分別下跌約13.9%及40.2%。由於高爾夫球袋業務較易受到外界因素影響，該分部經歷過去數年快速發展後，是次調整幅度較高爾夫球設備業務為大。儘管金融危機導致經濟環境惡化，但由於客戶基礎穩健，本集團得以與現有客戶維持合理的業務量。年內毛利從二零零七年的144,190,000港元下降至約102,430,000港元，跌幅與營業額一致。由於一般成本增加，平均毛利率從二零零七年的25.4%下跌至本年度的22.9%。本集團正通過調整售價及嚴格控制成本等措施，設法舒緩成本上漲的影響。

年內其他經營收入由二零零七年的7,661,000港元減少至約6,265,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在經營活動萎縮的情況下樣本及工具收入減少所致。年內，本集團藉港元及美元遠期貨幣期權合約的相關衍生金融工具獲得收益約311,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未行使遠期貨幣期權合約確認公平值收益約97,000港元。兩筆款項均列作其他經營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21,590,000港元減少至約12,654,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業務量減少導致銷售佣金及運費減少所致。年內行政開支約為55,584,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的57,982,000港元減少約4.1%，主要是由於實行成本控制措施節省成本所致。於二零零八年，其他支出由二零零七年的約6,714,000港元增加至約10,541,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固定資產撇銷金額增加及就應收款項金額減值計提約1,576,000港元的撥備所致。

年內融資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22,576,000港元減少至約15,875,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年內借貸適用利率下調以及出口相關費用減少所致。

受經濟衰退的影響，二零零八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3,312,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減少約68.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按照穩健管治慣例，本集團採取審慎而有效的政策取得及管理資金。本集團繼續全面依賴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融資撥付營運所需及提供營運資金。為限制所承受的多項財務風險，本集團已採取有效政策及指引，以助確定、監控及限制該等風險在可接受範圍內，以便作出調查及跟進。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0,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100,000港元)，主要以美元及港元為單位。現金結餘顯著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年內撥資建設位於中國山東省的新高爾夫球設備製造廠房，以及購置機器設備。為適當運用資金，本集團依循一貫常規，保留足夠但非過量現金經營業務及償還到期負債。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人民幣升值及購入容易受價格波動及供應短缺影響的特定存貨，於結算日的存貨價值增加至約168,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1,600,000港元)。

本集團的借貸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並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某一百分比為基準計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包括銀行貸款及應付融資租約)總額約為236,3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15,100,000港元)，其中約167,2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6,4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借貸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更多利用進口貸款融通，藉較短的付款期獲得供應商提供價格折扣節省差價淨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即銀行貸款與應付融資租約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06,200,000港元除以股東資金約256,400,000港元)為80.4%(二零零六年：55.9%)。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借貸淨額增加所致。

本集團旨在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以支持增長及切合長遠發展需要。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585,500,000港元及256,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87,500,000港元及241,6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及速動比率分別為1.07(二零零七年：1.34(經重列))及0.42(二零零七年：0.66(經重列))。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有所下降，原因是年內動用大量資金建設位於中國山東省的新高爾夫球設備製造廠房。根據企業目標，本集團正積極考慮可行方法，使其財務狀況更加鞏固及合理，並適時作出適當安排。

溢利保證差額

根據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順龍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SGMCL」)與陳健祥先生(「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的協議(「協議」)，SGMCL向陳先生額外收購駿衡高爾夫球(香港)有限公司(「駿衡」)普通股股本11.5%(「收購事項」)，令駿衡成為本集團於收購事項後當時擁有62.5%的附屬公司。本集團其後於二零零五年八月進一步增持於駿衡的持股量至100%。收購事項的代價為9,800,000港元，但如果駿衡在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五個溢利保證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溢利低於保證溢利8,522,000港元(「保證溢利」)，則陳先生須退還部份代價。由於駿衡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溢利低於保證溢利，因此SGMCL可獲陳先生提供約633,000港元的應收款，而有關數目根據協議條款計算。應該向陳先生收取的款項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為其他應收款項。由於溢利保證期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已向陳先生收取或應收的累計款項約3,543,000港元已由其他應付款項轉撥，並於適當情況下用作減少年底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應佔商譽金額。

新高爾夫球設備製造廠房

位於中國山東省的新高爾夫球設備製造廠房已於年內投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該項目投資合共約97,800,000港元，當中包括補地價(扣除攤銷)約14,800,000港元及建築費約83,000,000港元。

在初步營運階段，新高爾夫球設備製造廠房主要生產球頭，並將於二零零九年內，當工人的數目進一步增加並完成正式培訓時，擴展至球桿生產及球棒裝配。在去年底，每月產出量已達到超過85,000支。來年可望進一步提高生產，達到常規目標每月產出量超過170,000支。新高爾夫球設備製造廠房的營運，是本集團的重要里程碑，集團藉此提升其業界聲望，並得以實現與潛在頂尖知名品牌進行生意。新高爾夫球設備製造廠房亦提供更多產能，應付來自現有及目標新客戶的需求。受惠於華北較為低廉的營運及勞工成本，預期本集團的成本可望得以進一步減省，從而提高日後的競爭力，並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

匯率波動風險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面對的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以業務相關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買賣。導致出現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澳門、中國及美國合共僱用超過3,000名僱員。本集團的一貫政策是以具競爭性的薪酬組合及培訓機會，與僱員建立及維持和諧關係。僱員的薪酬乃基於工作表現、經驗及專長與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每年檢討薪酬組合，以確保公平及恰當，並根據個別僱員的工作表現而派發不定額花紅。

董事及管理層詳細履歷

執行董事

朱振民，51歲，本公司主席兼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本集團之策略規劃、公司政策及整體管理及市場推廣。朱振民持有加拿大阿爾伯達省University of Calgary之商學士學位，並獲香港中文大學之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在高爾夫球設備製造行業積逾25年經驗。彼亦擔任不同公職，包括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廣東省政協）之委員。

朱育民，53歲，為朱振民之胞兄。彼在高爾夫球設備製造行業積逾11年經驗。朱育民負責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部門及客戶關係部門。朱育民畢業於美國Leland Stanford Junior University，獲理學士學位，並獲香港中文大學之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加盟本集團前，朱育民就職於一間在美國納斯達克上市的國際性公司，擔任亞太區董事。

張華榮，47歲，畢業於台灣一間工業學院。張先生在高爾夫球設備製造行業積逾26年經驗。彼於一九八八年八月加盟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生產及研發部。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德河，80歲，於香港商貿行業積逾46年經驗，彼乃聯合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蔡先生乃香港觀塘工商業聯合會創會會長，香港海內外華商聯合會創會會長，全港各區工商聯永遠榮譽會長，香港中華總商會永久名譽會長，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名譽會長，第九屆全國政協委員，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第八屆執行委員，中華海外聯誼會名譽理事。

蔡先生亦為萬事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98)、東方網庫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30)及億和精密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先生已分別自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五日、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起辭任三家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該等公司分別為中國聯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70)、海域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20)及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除上述者外，蔡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沒有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趙麗娟，49歲，利豐(貿易)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負責業務之營運。趙女士為英國特許會計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之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任香港會計師協會副會長及國際信息系統審計協會(ISACA) (香港分會)前

董事及管理層詳細履歷

主席。趙女士亦獲政府委任為古物諮詢委員會及珠江三角洲流域中央政策組成員。趙女士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在商業營運、財務、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等方面均具豐富經驗。

謝英敏，53歲，台灣人，現任高爾夫球加工廠—東莞雅美舒公司之主席，擁有逾34年高爾夫球製造業經驗。謝先生在高爾夫球棒製造加工方面擁有豐富知識，且相當熟悉相關市場和物料。

高級管理人員

許文光，46歲，本集團之營運總監兼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之融資活動、投資者關係、營運管理及策略規劃。許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彼曾任職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逾6年時間，之後在商界積逾11年經驗。許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

麥溢灝，36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加盟本集團，乃為本集團之財務總監。彼負責本集團之會計、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務。彼畢業於澳洲臥龍崗大學，獲會計學士學位，往後在審計、財務及會計方面積逾超過12年經驗。彼乃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李美儀，39歲，本集團高級市場推廣經理。李女士在高爾夫球設備製造行業積逾16年經驗。彼畢業於浸會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目前負責本集團之市場推廣部。

何新宏，45歲，本集團生產部助理總經理。彼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目前負責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之高爾夫球袋生產。何先生在高爾夫球製造行業積逾18年經驗。

謝子鵬，41歲，本集團內部稽核經理。謝先生畢業於中山大學，獲世界經濟學碩士學位。彼為Institute of Internal Auditors會員。彼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加盟本集團，目前負責本集團之總體內部稽核。

洪義全，46歲，本集團生產部助理總經理。彼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加盟本集團，目前負責一間附屬公司之高爾夫球製品之總體生產。洪先生在高爾夫球製造行業積逾21年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內。本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年報內之財務報表第53頁至第107頁。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0港仙已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通過之決議案派付。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資產與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在有需要時予以重列)載於年報第108頁。此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的股本及本年度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及31。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律，本公司概沒有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股權規定。

董事會報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沒有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於本年度，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及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可供分派之儲備金額為18,056,000港元。本公司之實繳盈餘可於若干情況下分派。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為57,270,000港元，可全數作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慈善捐款

本年度，本集團之慈善捐款合共611,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在回顧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年度本集團總營業額之70.9%，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總營業額40.5%。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之總採購額少於30%。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沒有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朱振民先生
朱育民先生
張華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德河先生
趙麗娟女士
謝英敏先生

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規定，朱振民、朱育民及蔡德河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且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證明蔡德河、趙麗娟及謝英敏獨立身份的年度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仍視彼等為獨立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詳細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9頁至第20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約，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將繼續生效直至其中一方根據服務合約之相關條款終止。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68條，該等服務合約獲豁免遵守經股東審批之規定。

除上文所述外，建議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候任之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若不支付賠償金(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酬金

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董事會獲授權釐定董事酬金(包括董事袍金)。其他酬金則由本公司之董事會就董事之職務、責任及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而定。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各董事並無於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合約(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為其中訂約方)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置存之股東名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或未成年 子女持有	透過受控制 法團持有 [#]			
朱振民	2,326,263	300,000	171,543,775	174,170,038	57.63%	
朱育民	636,237	-	-	636,237	0.21%	
	2,962,500	300,000	171,543,775	174,806,275	57.84%	

- [#] 該等本公司股份乃由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持有，而其中約67.46%已發行股本由A & S Company Limited擁有、約4.18%之已發行股本由朱振民擁有及約1.21%之已發行股本由朱育民擁有。A & S Company Limited乃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中約64%之權益由朱振民擁有、約21.71%由朱育民擁有及14.29%由其他家族成員擁有。故此，朱振民及朱育民於本公司之171,543,775股股份之權益與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及A & S Company Limited之權益重複計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ii)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名稱	相聯法團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股份	持有 股份數目	身份及 權益性質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無投票 權遞延股本 之百分比
朱振民	順龍高爾夫球 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190,607	直接實益擁有	30.98%
朱育民	順龍高爾夫球 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14,297	直接實益擁有	10.78%
張華榮	順龍高爾夫球 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3,600	直接實益擁有	0.09%

除上述者外，一名董事在為本集團之利益而持有若干間本公司附屬公司之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僅為符合最低公司股東人數之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沒有董事登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31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內任何時間，概沒有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權利，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彼等亦沒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亦概沒有參與任何安排可使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取得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正操作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鼓勵及嘉獎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計劃之其他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

下表披露年內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變動情況：

參與者名稱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 購股權 之日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於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年內屆滿			
董事						
張華榮	1,000,000	1,000,000	—	3-8-06	3-8-06至 31-7-08	0.70
其他						
總計	3,000,000	3,000,000	—	3-8-06	3-8-06至 31-7-08	0.70
	4,000,000	4,000,000	—			

年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表格之附註：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至行使期開始時為止。

**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因供股或發行紅股等情況，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而調整。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乃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5%或以上權益，而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置存之股東名冊之股東權益：

好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 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171,543,775	56.76%
A & S Company Limited	(a)	透過受控制法團	171,543,775	56.76%
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15,600,000	5.16%
Webb David Michael	(b)	透過受控制法團	17,636,000	5.84%
Webb David Michael		直接實益擁有	3,576,000	1.18%
			21,212,000	7.02%
洪子雅	(c)	透過配偶	171,544,038	56.77%
洪子雅		直接實益擁有	1,000,000	0.33%
			172,544,038	57.10%

附註：

- (a) 所披露之權益包括由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之股份。A & S Company Limited直接持有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67.46%權益，故A & S Company Limited被視作擁有由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持有之股份權益。
- (b) 所披露權益包括由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直接實益擁有之股份。Webb David Michael全資持有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 權益，彼申報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權益乃被視作擁有之權益。
- (c) 洪子雅為朱振民之配偶，故洪子雅被視作擁有由朱振民持有之股份權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沒有人士(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所載擁有權益之本公司董事除外)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按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至少25%由公眾持有。

遵守上市規則第13章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貸款融資，條件為(其中包括)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貸款融資期內須履行特定責任。該特定責任與控股股東必須於本集團獲授貸款融資期內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少數權益有關。違反此責任將構成違約事件，其結果為根據相關條款及情況，該貸款融資可能即時到期並須按有關貸款人要求償還。貸款融資詳列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款項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 最少持有量	貸款融資最後到期日
22,500,000港元	51%	二零一零年五月
30,000,000港元	超過50%	二零一零年五月
18,400,000港元	40%	二零一零年十月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因彼等與董事會未能就核數師酬金達成共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於其辭職函件中確認，其辭任並無任何須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項。同時亦獲本公司董事及審核委員會確認。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普通決議案，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並任職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予退任，而一項重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朱振民

主席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認同良好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健康成長頗為重要，並將繼續努力辨識並訂定符合本公司需要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於整個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若干偏離詳述於下文。本公司亦採用了若干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建議最佳常規。

企業管治原則／守則條文及順龍之常規

A. 董事 董事會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之責任，並應統管及監督本公司之事務。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舉行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於本年度曾舉行七次會議。 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之出席記錄詳情：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80%;"></th> <th style="text-align: right;">出席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2">執行董事</td> </tr> <tr> <td>朱振民(主席)</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7/7</td> </tr> <tr> <td>朱育民</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7/7</td> </tr> <tr> <td>張華榮</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6/7</td> </tr> <tr> <td colspan="2">獨立非執行董事</td> </tr> <tr> <td>蔡德河</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6/7</td> </tr> <tr> <td>趙麗娟</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6/7</td> </tr> <tr> <td>謝英敏</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6/7</td> </tr> </tbody> </table>		出席率	執行董事		朱振民(主席)	7/7	朱育民	7/7	張華榮	6/7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德河	6/7	趙麗娟	6/7	謝英敏	6/7
	出席率																			
執行董事																				
朱振民(主席)	7/7																			
朱育民	7/7																			
張華榮	6/7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德河	6/7																			
趙麗娟	6/7																			
謝英敏	6/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均獲查詢，以便彼等提出任何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 																		

企業管治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發出至少14天通知。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通常於14天前預先發出董事會定期會議通知書及議程草擬本。所有董事會會議，本公司都致力發出合理通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享用公司秘書之服務和其意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董事均可接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均獲得遵守，並就企業管治及遵例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備存，並可供公開查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秘書負責錄取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會議記錄，並於會議結束後之合理時段內(通常為14天內)送交董事，且通常可供董事／委員會成員查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合理時段內將會議紀錄之初稿及最終定稿發送全體董事，供彼等表達意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商定程序供董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順龍之企業管治指引，有就董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時(費用由本公司支付)發出指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有主要股東／董事在重大事項中存有利益衝突，須舉行董事會。該董事須放棄投票，亦不得計入合法人數內。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明文訂出所有須由董事會決策之事項清單，當中包括與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對投票及合法人數之規定符合守則規定(公司細則第114至116條)。

順龍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操控本集團，並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策及業績。管理層已獲董事會授予相關權責管理及營運本集團之日常業務。此外，董事會亦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因應該等委員會各自不同的職權範圍授予不同職責。年內，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新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原則

清晰區分權責－主席及行政總裁須由不同人士擔任，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布均衡。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朱振民為本公司主席，亦負責監督本集團之整體運作。本公司並無職銜為「行政總裁」之任何職務。董事會認為賦予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責，可為本公司帶來強勢而貫徹之領導，並可就業務決策及策略進行奏效而有效率之規劃及實行。 董事會認為，現行賦予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職責之架構，不會對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授權平衡有損。本公司現階段不考慮委任「行政總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知悉當前之事項。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有清晰職責，向整個董事會提供與履行董事會職責有關之一切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負責確保董事及時收到充分之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不斷致力改善發放與董事之資訊的質素及時效。

企業管治報告

建議最佳常規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重要主席之各種建議角色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釐定並批准董事會會議之議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會議之議程已顧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呈之任何事項，由主席向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查詢後訂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良好企業管治之常規及程序。 鼓勵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 促進非執行董事作出有效貢獻，並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之關係。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在帶動本公司之企業管治發展上擔當關鍵角色。 於有需要時，成立由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及董事會提供建議。 於有需要時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董事會成員組合

全體董事名單載於年報第2頁之「公司資料」。

董事名單(按類別區分)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不時發出之公司通訊內披露。

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於年報第19至20頁「董事及管理層詳細履歷」披露。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根據發行人業務而具備適當所需技巧和經驗，當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組合應該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所有公司通訊中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類別區分之董事會成員組合(包括主席、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
建議最佳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獨立非執行董事應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內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整個董事會之三分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應在本公司網站上設存最新董事會成員名單，並列明其角色和職能與獨立性。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在本公司網站上設存最新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名單。 董事履歷(包括彼等經清晰劃分之角色和職責)已於年報內刊登。

順龍董事會成員為董事會帶來在經驗、專長、技能及判斷等方面之適當組合。

技能／經驗**執行董事**

- 最高層管理(順龍之策略規劃、公司政策及整體管理及市場推廣)－朱振民(主席)
- 業務部門－朱育民(董事、市場推廣及客戶關係)
- 生產及研發－張華榮(董事、生產及研發)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商貿公司經驗－蔡德河
- 資訊科技及企業管治－趙麗娟
- 相關業務(高爾夫球製造)－謝英敏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重選和罷免

守則原則

應制定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之新董事委任程序，並應設定有秩序的接任計劃。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每名董事應輪值告退，至少每三年一次。 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有偏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任何特定任期，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每三年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為符合守則條文第A.4.2條之規定，於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已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故此，全體股東須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本公司全部董事均每三年重選一次，而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董事均於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董事會整體上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建立並訂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監管董事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定期檢討其架構、規模及組成，確保董事會在知識、技能及經驗方面有所平衡，並符合本公司業務所需。

倘董事會出現空缺，董事會將參考擬議候選人之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品德及時間承擔、本公司之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要求及法規，進行甄選程序。有需要時，可聘請外聘代理進行招聘及甄選過程。年內，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新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1)條及第87(2)條規定，朱振民先生、朱育民先生及蔡德河先生將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續委任候選之重選董事。

有關候選之重選董事之詳細資料，刊載在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

董事責任

守則原則

每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不時瞭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職責，以及本公司之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名新委任之董事均應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之就任須知，確保彼對發行人之業務及其在上市規則、適用之法律規定及管治政策下之職責，均有適當理解。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任董事於獲委任時，將獲得全面之就任須知，包括本集團業務簡介、彼等之職責及責任須知，以及其他法律規定。 非執行董事定期獲得最新之管理層策略計劃、業務路線、財務目標、計劃及行動。 公司秘書負責讓全體董事得知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之更新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非執行董事之職能應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董事會會議上提供獨立之意見； • 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 • 應邀出任委員會成員； • 仔細檢查本公司之業績，並監察公司匯報業績之事宜。 • 董事應確保能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之事務。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策略計劃及監察乃順龍董事兩個截然不同卻互有關係之角色。策略計劃須以辨識機遇及其存在之風險，決定何等機遇值得把握。 • 董事會將不斷地與管理層，檢討策略環境變動之情況、風險評估及管理、把握機遇及調整策略方向(如有)。 • 於二零零八年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會議均有滿意之出席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董事必須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之標準守則下彼等之責任。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特別查詢本公司董事後，得悉董事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有關準則。 • 本公司已設定書面指引，就有關僱員可能會擁有本公司未公開之股價敏感資料，進行證券交易事宜，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僱員書面指引及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 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及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之事件。

企業管治報告

資料提供及使用

守則原則

董事應獲提供適當之適時資料，以便彼等作出知情決定及履行其職責及責任。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文件應至少於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舉行日期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文件至少於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舉行日期三天前已送交全體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名董事應可自行及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級管理層不時於董事會會議及其他場合與董事會作正式及非正式會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若有董事提出問題，必須採取恰當的步驟，以盡快作出全面之回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文件及會議記錄均可供董事及委員會成員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B.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薪酬詳情及披露之水平

守則原則

應設有正規而具透明度之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之政策及釐訂各董事之薪酬待遇。任何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之酬金。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人應設立有具體書面權責範圍之薪酬委員會，有關權責範圍(包括所賦予之最低限度職責)可應要求及於本公司網站內查閱。該委員會之大部分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委員會已告成立，並列明其書面權責範圍。該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組成。其職權範圍可應要求及於本公司網站內查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委員會應就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如認為有需要，亦可索取專業意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委員會負責本集團就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所有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訂定及作出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委員會應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於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家意見，以補充內部資源。

企業管治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建議最佳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執行董事大部分之報酬，應與公司及個人表現掛鉤。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薪金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釐定。董事會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授權。薪金乃參考董事職責、責任、表現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目標，包括就薪金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提出建議及批准，並負責就建立上述薪金政策及架構，設立具透明度之程序，確保並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參與訂定本身之薪金，而上述薪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公司業績、以及市場常規及條件後釐定。

薪酬委員會通常於年末舉行會議，以檢討每年薪金政策及架構，並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以及處理其他相關事宜。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並向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供其審議。薪酬委員會應就該等薪金政策及架構與薪酬待遇之建議，諮詢本公司主席。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並檢討本公司之薪金政策及架構，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回顧年度之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之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出席率
朱振民	1/1
朱育民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英敏(主席)	1/1
蔡德河	1/1
趙麗娟	1/1

企業管治報告

C. 問責及核數

財務匯報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公司之表現、情況及前景。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管理層應提供解釋及資料，讓董事會就相關事宜作出知情評估。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已定期獲得最新之管理層策略計劃、業務路線、財務目標、計劃及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應承認彼等有編製賬目之責任；核數師亦應在核數師報告中就他們之申報責任作出聲明。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於財務報表之責任聲明刊載於本年度報告第51頁至第52頁。 外聘核數師於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聲明刊載於第51頁至第52頁所載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之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估責任，適用於年度／中期報告、其他涉及股價敏感資料之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及法定要求規定之其他財務披露／報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於一切股東通訊內，就本集團之狀況及前景，致力作出綜合、平衡及明白之評估。

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分別向本公司或其聯繫人士之外聘核數師已／應支付750,000港元及135,000港元。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控制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維持良好及有效之內部控制系統，以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公司之資產。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應最少每年進行檢討一次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性。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全權負責內部控制系統，並檢討其成效。 管理層負責設計及執行內部控制之相關系統。 管理層定期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之有效性。檢討核心成果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 董事會已聘請外來專業顧問，協助就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並認為回顧年間及直至年報刊發當日之內部控制系統乃屬完整有效，並足以維護股東投資及本集團之資產。

順龍之管理層主要負責設計、執行及維護內部控制措施。董事會及其審核委員會監督管理層之行動，並監察現存控制措施之成效。該系統之設計目的為就免除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並且管控(而非消除)營運系統中出錯之風險，以及達致本集團之目標。

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乃由以下五個相互關連之元素所組成：

1. 控制環境
2. 風險評估
3. 資料及傳訊
4. 控制活動
5. 監督

企業管治報告

1. 控制環境

順龍之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多元及合宜的經驗、才略、技能及判斷，彼等具備誠信，並擁有高尚的道德價值觀。本集團之道德價值及行為準則乃透過員工合約條款、內部通訊及正式行為守則／員工手冊向全體員工明文轉達。

董事會及其審核委員會積極參與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及監察。主要交易須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及批准。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擁有相關經驗及專才，其中一人乃合資格會計師，為本集團給出寶貴意見或指導方針。彼等可尋求獨立專家意見(如必要)，以履行其職責範圍中所界定之職能及責任。

本集團之組織架構中清晰訂明職權及控制責任以確保工作活動與組織目標相一致。每位員工均獲書面訂明其職能範圍;每年對員工表現進行評核及檢討。

管理層團隊具備多種符合本集團業務所需之廣泛功能技能及豐富經驗。團隊致力提供充足數量的有才之士，以應付業務之增長及繁複性。團隊採用謹慎之財務匯報理念，由此減少重大會計預測及其他判斷中可能出現之偏頗。內部控制及會計事宜相關之重大事宜均須先行諮詢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倘發現內部控制中出現任何不符合之處，須即時進行討論、調查及予以及時修正。

2. 風險評估

策略規劃乃董事會的獨有職責之一。策略規劃建基於辨識機遇以及所有相關風險，藉以判斷那些機遇當予以把握。在持續經營基準下，董事會與管理層審閱策略環境之轉變、主要風險、機遇之管理以及策略方向之調整：

- 董事會透過內部研究、參與本地及海外業務表演及展覽以及出訪海外客戶，從而積極監察市場走向。
- 董事會亦透過審核主要財務及營運業績指標，監察本集團之業績表現。
- 通過每年進行員工表現及薪酬檢討，確保能成功挽留優秀員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透過定期出席專業座談會及論壇，得以密切監察法規環境。重要職位均僱用合資格會計師，以確保彼等具備高水平的才能及素質。會計部門即時獲悉任何可能對交易過程記錄構成影響之轉變，並修訂政策及流程，以反映新訂或正修訂法規對營運環境內部控制所造成之重大轉變。會計政策之重大轉變須由審核委員會予以審核及批准。董事會亦確立相關程序以辨識關連人士交易，後者乃由審核委員會予以審核及批准。嚴禁未經授權動用保密及內幕資料，有關規定已載於員工合約及行為守則之中。

屬於或預期屬於價格敏感之資料將被送呈董事會討論，必要時當即時尋求專業意見，而相關查詢、討論及意見之詳情須妥為存檔。倘有疑問，須即時尋求聯交所之意見。每當決定及批准披露價格敏感資料時，在可行情況下，須盡快透過網站安排向聯交所作匯報，並向公眾作公佈。直至作出公佈之時，該等資料乃屬高度機密。

3. 資料及傳訊

本集團提供充足人力及財務資料，以便因應本集團之業務策略，發展或修正必要之資訊系統，或實施及施行相關目標。

本集團之資訊系統為管理層提供及時且充份之詳情，致使管理層可快捷及有效地履行其職責。所有重要信息均予存檔與紀錄，以供審查。

已訂立程序及指引回應針對本集團之外部查詢。本集團之高級員工獲授權擔任發言人角色，回應指定範圍事宜之相關查詢。

透過員工會議及內部通訊與僱員溝通是本集團之目標。並鼓勵全體員工向管理層匯報任何潛在不合宜事項或作具建設性之建議，該等匯報或建議將因應情況盡可能按保密處理。相關權限及責任已獲清晰訂明，每位員工亦備有書面工作描述。

企業管治報告

設立程序及指引以確保具備合適控制措施，保障資產，以及完整、準確並及時地記錄會計及管理資料。該等資料乃由管理層作定期審核，並在必要時與審核委員會進行討論。管理層亦進行定期核查，以確保財務報表乃根據普遍採納會計準則、法律、法規及本集團政策予以編製。

4. 控制活動

於管理層實行有效及高效之活動如下：

- 政策及程序均獲定期審定其於本集團業務之適用性。
- 為保護資產，具價值之資產均獲妥善保障，所有固定資產之登記記錄均妥為保存，並定期進行實地檢查。
- 程序及數據檔案均作每日備份，特定應用及數據庫之使用權限僅限於獲授權人員。
- 設立程序及指引以執行、存檔、測試及批准對電腦程序所作之轉變。主要資料系統計劃及資源優次乃由審核委員會予以審核。
- 所有權責均已分開，故此不同之員工分開負責資產監護及記錄存檔。
- 所有交易均已妥為存檔，並由獲授權人員批准。
- 重要會計預測及不尋常交易均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予以審核。會計及會計期結束之行為守則於年內均獲遵從。重要表現指標及每月財務資料以及分析意見均獲編製，並送呈管理層審閱。季度資料有必要由審核委員會予以審核。

企業管治報告

5. 監察

內部審計擔當本集團內部管治之重要角色，並就內部控制系統乃由管理層根據本集團之政策妥為維護及運作，向董事會提供客觀保證。

由內部審計師協會成員領導之獨立內部審計部門亦已設立，以監察本集團之活動及確保其符合管理層訂定之政策，並幫助實現本集團之宗旨。內部審計計劃範圍乃與管理層作預先審核。針對不同財務、業務及功能運作和活動之獨立審核已予以進行，其主要集中於高風險領域。

針對管理層確定之專注範圍的特別審核亦已進行。定期審核程序及控制流程，以確保控制措施在位，並按預期予以應用。

例外事件及重疊事項均須接受調查，並對不符合之處採取即時更正行動。內部審計師及監管人員之所得及建議須及時知會管理層。

審核委員會

守則原則

審核委員會應具有清晰之職權範圍，包括如何應用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原則。委員會須與本公司之核數師維持適當關係。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紀錄應由正式委任之會議秘書保存；並應在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發送委員會全體成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秘書編製之會議記錄草稿，於各會議後14天內送交各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任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不得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三位審核委員會成員，均非外聘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之權責範圍(包括所賦予之最低限度職責)可應要求及於本公司網站內查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權責範圍全文可應要求及於本公司網站內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凡董事會不同意審核委員會對選擇、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之意見，審核委員會應在其聲明上，闡述其建議，以及董事會持不同意見之原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亦已獲董事會認同)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二零零九年之外聘核數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應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責。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有協定程序供審核委員會成員，取得獨立專家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權範圍須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討公司就僱員可機密地舉報就可能發生不正當之行為的安排。 監察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該安排已納入本公司之行為守則－僱員／董事。 審核委員會監察管理層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關係。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討論核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於呈交董事會前考慮合資格會計師、內部稽核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b) 參考核數師所進行之工作、其費用及聘用條款，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間關係，並就委任、續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c)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與相關程序是否確切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三次會議，並審閱財務業績與報告、財務申報及遵例程序、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審閱外聘核數師就審計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向審核委員會提交之報告，以及續委任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之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出席率
趙麗娟(主席)	3/3
蔡德河	3/3
謝英敏	3/3

企業管治報告

D. 董事會權力之轉授
管理

守則原則

本公司應有一個正式之預定計劃表，列載特別要董事會作決定之事項。董事會在代表本公司作出決定前，亦應明確指示管理層哪些事項須由董事會批准。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須就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清晰之指引，包括管理層須匯報及事先獲董事會批准之情況。 制定保留予董事會及轉授予管理層之職能。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留予董事會決定之事項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集團之長遠目標及策略； 本集團業務之重大變更或伸延至新業務範籌； 中期及末期業績之初步公佈； 股息； 重大銀行融資； 資產及／或業務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內部監控效益之週年評估； 委任董事會成員；及 由管理層呈交，供董事會考慮及決定之其他重要事項。
建議最佳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應有正式之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將為每位新委任董事編製正式董事委任書，委任書上會訂明有關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

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

守則原則

成立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時，應訂有書面特定之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清晰之職權範圍，使委員會得以適當地履行其職能。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已成立兩個轄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備有具體職權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權範圍應規定該等委員會要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呈交彼等各自之報告，報告內陳述彼等之工作及發現。

企業管治報告

E. 與股東之溝通

有效溝通

守則原則

董事會應盡力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應藉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全體會議與股東溝通及鼓勵他們參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就每項實際獨立之事宜，個別提呈決議案。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就每項實際獨立之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會議上個別提呈決議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安排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之主席出席。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主席及四位其他董事(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出席二零零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查詢。

本公司亦已建立網站(網址為<http://www.sinogolf.com>)，以便與股東溝通。

以投票方式表決

守則原則

公司應定期通知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並就有關以投票方式之表決，確保其符合上市規則及公司本身之組織章程。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順龍之管治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須披露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及權利。 確保所有票數均適當地點算及記錄在案。 大會主席應確保在會議開始時，已解釋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隨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附奉之通函內，載列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股東週年大會時，亦曾解釋該等程序。大會主席已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每項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獲委任為監票人。 投票結果於大會翌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獨立核數師報告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6樓

致順龍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順龍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載於第53至10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負責編製並真實公允地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責任包括設計、實行及維持與編製並真實及公允地呈列與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以確保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選擇及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以及在不同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之審核工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九十條之規定，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書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須遵守操守規定以合理地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之責任(續)

審核範圍包括進程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選取之程式須視乎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本核數師將考慮與公司編製並真實及公允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式，但並非就公司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並就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取得的審核證據為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充分及適當的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盧華基

執業證書號碼：P03427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7	446,659	567,668
銷售成本		(344,229)	(423,478)
毛利		102,430	144,190
其他經營收入	8	6,265	7,66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654)	(21,590)
行政管理費用		(55,584)	(57,982)
其他支出		(10,541)	(6,714)
財務費用	9	(15,875)	(22,576)
除稅前溢利	10	14,041	42,989
所得稅開支	12	(748)	(1,179)
年度溢利		13,293	41,810
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3,312	41,810
少數股東權益		(19)	—
		13,293	41,810
股息	13	4,533	13,599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4		
— 基本		4.41港仙	13.84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13.80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58,786	196,169
預付土地租金	16	21,094	21,725
商譽	17	22,180	25,723
會所債券	18	2,135	2,135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9	2,166	3,53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3,044	22,359
		309,405	271,650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68,359	161,557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21	77,003	73,745
預付土地租金	16	551	528
衍生金融工具	23	9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30,079	80,069
		276,089	315,89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25	89,178	126,364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權益股東款項	26	462	462
應付稅項		1,120	1,715
銀行借貸	27	165,774	105,039
融資租約承擔	28	1,382	1,344
		257,916	234,924
流動資產淨值		18,173	80,97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7,578	352,62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27	68,408	106,567
融資租約承擔	28	730	2,126
遞延稅項負債	29	2,010	2,333
		71,148	111,026
資產淨值		256,430	241,59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0	30,220	30,220
儲備		223,708	208,808
		253,928	239,028
少數股東權益		2,502	2,571
權益總額		256,430	241,599

刊載於第53至10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簽署：

朱振民
董事

朱育民
董事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0,220	57,270	10,564	24,360	7,568	395	60,769	6,648	197,794	2,567	200,361
換算海外業務交易產生並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	12,116	-	-	-	12,116	-	12,116
年度溢利	-	-	-	-	-	-	41,810	-	41,810	-	41,810
年內已確認總收支	-	-	-	-	12,116	-	41,810	-	53,926	-	53,926
購股權屆滿	-	-	-	-	-	(83)	83	-	-	-	-
少數股東向附屬公司出資	-	-	-	-	-	-	-	-	-	4	4
已宣派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6,648)	(6,648)	-	(6,648)
二零零七年度中期股息	-	-	-	-	-	-	(6,044)	-	(6,044)	-	(6,044)
擬派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	-	-	-	-	-	-	(7,555)	7,555	-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0,220	57,270*	10,564*	24,360*	19,684*	312*	89,063*	7,555*	239,028	2,571	241,599
換算海外業務交易產生並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	13,676	-	-	-	13,676	-	13,676
年度溢利	-	-	-	-	-	-	13,312	-	13,312	(19)	13,293
年內已確認總收支	-	-	-	-	13,676	-	13,312	-	26,988	(19)	26,969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	-	-	-	-	-	-	-	-	-	(50)	(50)
購股權屆滿	-	-	-	-	-	(312)	312	-	-	-	-
已宣派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	-	-	-	-	-	-	-	(7,555)	(7,555)	-	(7,555)
二零零八年度中期股息	-	-	-	-	-	-	(4,533)	-	(4,533)	-	(4,53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20	57,270*	10,564*	24,360*	33,360*	-*	98,154*	-*	253,928	2,502	256,430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和股份溢價賬與本公司為交換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 此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之綜合儲備223,70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08,808,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14,041	42,989
調整：		
財務費用	15,875	22,576
銀行利息收入	(670)	(86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283	16,635
預付土地租金之攤銷	551	5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88)	7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97)	–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311)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3	463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576	–
撇銷貿易應收賬款	35	80
撇銷其他應收賬款	–	350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之虧損	52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51,290	82,834
存貨增加	(6,802)	(10,285)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1,373	22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4,971)	(47,449)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37,956)	30,838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款項增加	–	8
經營所得之現金	2,934	56,167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569)	(483)
已付香港利得稅	(1,097)	(1,456)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1,268	54,22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4,849)	(16,85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3,044)	(21,712)
於購入時原定三個月後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7,906	(7,906)
已收銀行利息	670	862
已收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31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88	19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918)	(45,41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借貸	102,616	136,106
償還銀行借貸	(80,040)	(111,664)
已付利息及保理費用	(15,105)	(21,286)
已付股息	(12,088)	(12,692)
償還融資租約承擔	(1,358)	(1,495)
少數股東向附屬公司出資	-	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975)	(11,0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3,625)	(2,215)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163	73,105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541	1,273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79	72,163
現金結餘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可分為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079	66,900
於購入時原定三個月內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000	5,263
	30,079	72,163

附註：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對賬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購入時原定三個月內到期無抵押定期存款		30,079	72,163
於購入時原定三個月後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	7,906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總額	24	30,079	80,0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八日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已於年報之公司資料內披露。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而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A & S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附註38。

除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成立之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分別為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以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選取港元為其呈列貨幣之原因，乃由於本公司為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公眾公司。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已生效之修訂及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簡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務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定義福利資產，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關係

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編制及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32號(經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改)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改)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改)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改)	首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	股份形式付款－歸屬條款及取消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改)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相關披露之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嵌入式衍生工具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顧客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沖境外業務之淨投資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移資產 ⁷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全年期限內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全年期限內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全年期限內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全年期限內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全年期限內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全年期限內生效

⁶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後開始之全年期限內生效

⁷ 對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接獲之客戶轉移資產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改)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初或以後開始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改)將影響母公司於一間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之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增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下述會計政策所闡釋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及金融工具除外，其乃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能力掌控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利，即擁有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由其收購之生效日期起或計至出售之生效日期止(視乎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收益表。

如有必要，本集團會調整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以使與本集團其它成員公司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交易、結餘及收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少數股東所佔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與本集團之股本權益分開呈列。少數股東所佔資產淨值包括於原來業務合併日期之該等權益數額及少數股東所佔合併日期以來之權益變動。超逾少數股東所佔附屬公司權益之少數股東所佔虧損按本集團權益分配，惟少數股東具有約束力承擔，並可作出額外投資以補償虧損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因收購一項業務而產生之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應佔相關業務於收購當日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之差額。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因收購一項業務而產生之資本化商譽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開呈列。

進行減值檢測時，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將分配至各個或各組預期受惠於收購之協同效益之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檢測。就財政年度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而言，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檢測。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減低該單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按單位內各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它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將直接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入賬。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其後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資本化商譽之金額將計入出售時之盈虧。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就出售貨品與提供服務所應收取之金額，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貨品銷售之收益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入賬。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入賬。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根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實際利率(即將金融資產預期可使用年期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準確貼現至資產賬面淨值之比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之土地及樓宇，但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或公平值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之土地及樓宇乃按其重估金額列賬，亦即於重估日期以公平值減任何其後出現之累計折舊及任何其後出現之累計減值虧損。重估乃按充分規範進行，以使賬面值與於結算日採用公平值釐定之金額並無重大差別。

任何因重估土地及樓宇而產生重估增加將列入資產重估儲備，惟倘該項重估增加回轉同一項先前確認為開支之資產重估減少者則除外，而在該等情況下該等增加是列入先前扣除該項減少之綜合收益表內。重估資產而導致賬面淨值減少將列作一項開支，惟以該款項超出先前重估該項資產重估儲備之結餘(如有)為限。在其後出售或報廢重估資產時，應佔重估盈餘將撥往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估計剩餘價值計算折舊，以撇銷其成本或公平值。

融資租約項下所持資產按與自置資產相同基準於預計可使用年期或有關租約之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在建工程包括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後可作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

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日後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取得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來自終止確認資產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會計入終止確認項目年度之綜合收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預付土地租金

為獲得土地使用權支付之款項被視為預付經營租約款項。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積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而攤銷以直線法按權利之期限或各實體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之期限(以較短者為準)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租賃

根據相關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之租約，均列作融資租約。所有其它租約則列作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有關租期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約付款之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列作融資租約債務。租約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及租約債務減少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之應付餘額之息率固定。財務費用直接自損益賬扣除。

根據經營租約應付租金均以直線法按有關租期自損益扣除。就訂立經營租約而已收及應收之利益均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為扣除租金開支。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租賃分類而言，土地及樓宇租約之土地及樓宇成份乃予以分開考慮，惟租約付款不能於土地及樓宇成份間可靠分配則除外，於此情況下，整份租約一般作為融資租約處理，並列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租約付款能夠可靠作出分配者為限，土地之租賃權益入賬為經營租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列值之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匯率以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處主要經濟體系之貨幣)入賬。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均按結算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按公平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則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現行比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因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計入期間之損益。

於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即港元)，而其收支項目則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惟年內匯率大幅波動則除外，而在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之匯率。匯兌差額(如有)均確認為股本權益之個別項目(外匯波動儲備)。該等匯兌差額於出售海外業務之年度在損益確認入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收購海外業務之商譽及可識別資產之公平值調整，乃作收購者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處理，並按收購日當時適用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列值。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年內在綜合收益表確認為融資成本。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所支付之款項，於僱員提供服務令其合資格享有供款時作為開支列賬。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它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故此有別於綜合收益表所列純利。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結算日已頒布或實際頒布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關稅基之差額確認，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按可抵銷應課稅溢利之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因商譽或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交易之其它資產及負債而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投資附屬公司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須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有可能在可見將來不會撥回暫時差額則除外。

遞延稅項乃根據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計入損益或自損益扣除，惟倘遞延稅項與直接計入股本權益或自股本權益扣除之項目有關，則亦會於股本權益處理。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活動之開支於產生年度確認為開支。

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虧損(見上述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對其資產之賬面值進行審閱，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會少於其賬面值，資產之賬面值將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支出，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標準按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根據該標準以重估減少對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虧損(見上述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續)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該資產之賬面值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之重新估列值，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能超過該資產過往年度已確認為並無減值虧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標準按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根據該標準以重估增加對待。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會所債券

會所債券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入賬。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直接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產生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入賬或扣除(視情況而定)。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及衍生金融資產。所有以正常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正常方式買賣指需要按市場規則或慣例於制訂之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支付或收取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所有溢價或折價)按金融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實際折現之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續)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指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指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每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賬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在每個結算日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由於一個或多個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事項，且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會予以減值。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或
- 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或
- 借款人很有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貿易應收賬款等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之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賬款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之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逾平均信貸期之次數增加，以及與貿易應收賬款逾期有關之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於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於損益賬內確認，並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而減少。撥備賬目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賬內確認。倘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與撥備賬目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之款項計入損益賬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賬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之情況下應有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均按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釋義分類。

股本工具指任何可證明扣減所有負債後之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之合約。本集團之金融負債通常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日後現金付款按金融負債之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實際折現之利率。

利息支出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其它金融負債

其它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貸、融資租賃承擔、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及其它應付賬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列作已收所得款項(已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均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於各結算日之公平值重新計算。所產生之損益即時於收益表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被指定及被界定為有效對沖工具，於此情況下，確認於損益之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之本質。

並未指定為具有有效對沖關係之衍生工具被視作持作交易及被分類為一項流動資產或一項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於有關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轉讓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直接在股本權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總和之差額在損益確認入賬。

當有關合約列明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在損益確認入賬。

以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就待達成指定之歸屬條件後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所收取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於授出日期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並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撥作費用，而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於歸屬期間修訂原有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就於授出之日有所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隨即於損益支銷。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已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失效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先前已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授予其他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

為交換貨品或服務而發行之購股權以所獲得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計量，惟倘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已收貨品或服務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計算。倘本集團獲得貨品或對方提供服務，除非貨品或服務合資格被確認為資產，否則已收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會確認為開支，而權益(購股權儲備)亦會相應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未能透過其他來源確定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之因素為基準。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持續基準被審閱。倘對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會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實體之會計政策時之關鍵判斷

除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涉及估計之關鍵判斷以外，以下為對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有最重大影響之關鍵判斷。

(a) 土地及樓宇估值

本集團根據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先前所作估值及現時市況估值租賃土地及樓宇。該估值包括判斷及假設。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下文詳述有關日後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而該等假設及來源會造成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a)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

本集團就因債務人無力支付所需款項所致貿易應收賬款之估計減值作出撥備。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根據評估其可收回程度而釐定。識別減值時需要管理層根據應收賬款之年期、債務人之信用／財務狀況(如債務人無力償還或遭遇重大財務困難之可能性，以及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方面不利債務人之重大變動)之客觀憑證及過往撇銷經驗，就該等應收賬款之可收回程度作出估計。倘實際結果或日後預期與原本估計存有差異，則會影響估計出現變化期間內應收賬款之賬面值及減值或回撥。倘本集團債務人之財務狀況出現惡化，導致實際減值虧損高於預期，則本集團須修訂其撥備基準，而本集團的未來業績亦會受到影響。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之估計

根據附註3所述之會計政策，倘任何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之賬面值不能收回，則本集團會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否出現減值。使用價值之計算方法需要作出估計。

(c) 估計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最少一次釐定商譽有否減值。這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本集團於估計使用價值時，需要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適合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d) 物業、廠房及設備可用年期之估計

本集團之管理層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減值變動。此估計以相似性質及功能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為基準。倘可使用年期較之前估計年期短，管理層則將提高折舊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e) 購股權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使用涉及使用估計之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

(f) 估計存貨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於各結算日按逐項貨品基準審閱存貨清單，並就已確認為過期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減值。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的發票價格及目前市況估計有關項目的淨值。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並無作出任何減值。

(g) 所得稅

本集團於多個司法權區均須繳納所得稅。若干交易及計算方法存在不明朗之最終稅項決定。本集團以額外稅項會否到期之估計就預期稅項事宜確認負債。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首次記錄之金額，有關差額將會於作出決定之期間影響當期及遞延稅項撥備。

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97	-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070	151,002
	108,167	151,002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319,314	335,922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款項、融資租約承擔及銀行借貸。金融工具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以下載列如何減輕該等風險之政策。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於不可預測之金融市場和尋求最大程度地降低本集團財務表現所遭受之潛在不利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美國及香港經營業務，故此承受不同貨幣帶來之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及人民幣。外匯風險來源於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本集團管理層預期該等業務之外幣風險淨額並不大。因此，本集團現時並無對沖外匯風險。本集團定期檢討以港元以外之貨幣持有之流動資產及負債以評估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二零零七年：5%），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之年度除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約2,51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09,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人民幣列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銀行借貸而產生之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美元貶值／升值5%（二零零七年：5%），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之年度除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約54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24,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列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銀行借貸而產生之外匯虧損／收益所致。

(b) 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之市場利率變動風險關乎本集團之銀行結餘、按金及以浮動利率計息之計息銀行借貸。本集團密切監察利率變動以降低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計利率總體增加或減少一個百分點（二零零七年：一個百分點），而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本集團之年度溢利將減少或增加約4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7,000港元）。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交易對手未能於到期時全數支付款項之風險）於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等價物及貿易應收賬款）中出現。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銀行結餘，風險較低。本集團並無就現金等價物承受任何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主要向美國、歐洲及日本之原設備生產(「原設備生產」)及原設計生產(「原設計生產」)客戶銷售產品。本集團審慎挑選客戶限制其所承受之信貸風險。本集團亦持續評估其客戶的信貸風險，確保批授合宜之信貸額。批予客戶之信貸乃以對個別客戶財務狀況之評核及以現金存款為抵押品(新客戶一般有此需要)為準則。信用水平足夠及信貸記錄良好之客戶方可豁免繳交按金。透過應收賬融資及相關協議，本集團將大部分貿易應收賬款轉授予銀行，把債務人未能付款之信貸風險轉嫁予銀行。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概無就貿易應收賬款承受任何重大信貸虧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三大債務人所欠款項佔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72%(二零零七年：83%)。

因交易對方違約引致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其最大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銀行結餘及按金已存入近期無拖欠記錄且信用可靠之銀行。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奉行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著維持足夠現金及透過款額充裕之信貸融資以維持可供動用資金。本集團致力保持可供動用之足夠信貸額度，藉以維持資金供應之靈活性。

本集團按照已訂約未折現款項於結算日到期之金融負債項目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折現之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但 兩年以內 千港元	兩年以上但 五年以內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89,178	89,178	89,178	-	-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款項	-	462	462	462	-	-
融資租約承擔	2.17%	2,112	2,137	1,404	733	-
銀行借貸	2.35%	234,182	236,080	165,774	53,098	17,208
		325,934	327,857	256,818	53,831	17,20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折現之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但 兩年以內 千港元	兩年以上但 五年以內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	126,364	126,364	126,364	-	-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款項	-	462	462	462	-	-
融資租約承擔	5.49%	3,470	3,689	1,480	1,450	759
銀行借貸	4.41%	211,606	217,678	105,039	79,250	33,389
		341,902	348,193	233,345	80,700	34,148

c.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於短期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於一年內到期之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乃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

就披露目的而言，融資租約承擔及銀行借貸之公平值乃按本集團就類似金融工具而可獲得之現時市場利率折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予以估計。

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一般接受之定價模式按折讓現金流量分析或觀察現有市場交易所使用之價格或利率而釐定。

董事認為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非流動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因折讓的影響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在於保證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及維持健康之資本比率，以支持本集團業務與盡量加大股東價值。

本集團按經濟情況之變動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徵，管理與調整資本結構。為了保持與優化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應付股東之股息，償還現有借貸並籌集新借貸或發行新股份。

本集團運用資本負債比率來監管資本，該比率為淨債務除以總資本。本集團之政策在於維持不逾100%之資本負債比率(二零零七年：75%)，此資本負債比率乃參考本集團募集資金所而釐定及定期審閱。淨債務包括融資租約承擔、銀行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股本包括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及少數股東權益。於結算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融資租約承擔	2,112	3,470
銀行借貸	234,182	211,606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79)	(80,069)
淨債務	206,215	135,007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所佔權益	253,928	239,028
少數股東權益	2,502	2,571
權益總額	256,430	241,599
資產負債比率	80%	56%

7.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年內已售出貨品除去退貨及貿易折扣補貼後已收及應收之發票淨價值。

分部資料按兩種分類方式呈報：(i)主要分類呈報基準乃按業務劃分；及(ii)次要分類呈報基準乃按地區劃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可劃分為高爾夫球設備分部及高爾夫球袋分部，根據此兩分部各自之業務性質及產品而分別設立及管理。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指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元，有關風險與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業務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高爾夫球設備分部包括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以及相關組件與配件；及
- (b) 高爾夫球袋分部包括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袋、其他配件，以及相關組件與配件。

在確定本集團地區分部時，該分部所貢獻之收益乃按送貨目的地確定，該分部之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予以確定。

內部銷售及轉讓乃參照銷售予第三方時所使用之銷售價按當時之市價進行交易。

(a) 業務分部

下表呈報有關本集團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收入、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對銷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351,162	407,966	95,497	159,702	-	-	446,659	567,668
內部收益	-	-	2,953	4,634	(2,953)	(4,634)	-	-
其他收益	2,633	2,368	5,062	4,431	(2,100)	-	5,595	6,799
總額	353,795	410,334	103,512	168,767	(5,053)	(4,634)	452,254	574,467
分部業績	24,456	56,223	4,790	8,480	-	-	29,246	64,703
利息收入							670	862
財務費用							(15,875)	(22,576)
除稅前溢利							14,041	42,989
所得稅開支							(748)	(1,179)
年度溢利							13,293	41,8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491,227	418,849	62,476	86,926	553,703	505,77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1,791	81,774
總資產					585,494	587,549
分部負債	69,460	77,051	19,674	33,063	89,134	110,11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39,930	235,836
總負債					329,064	345,95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643	13,894	3,640	2,741	19,283	16,63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551	528	–	–	551	528
出售物業、廠房 及設備之虧損	–	75	–	–	–	7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3	463	–	–	1,043	463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576	–	–	–	1,576	–
撇銷貿易應收賬款	35	80	–	–	35	80
撇銷其他應收賬款	–	350	–	–	–	350
資本開支	63,862	43,185	3,346	4,550	67,208	47,7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b) 地區分部

下表按地區市場分佈(按送貨目的地確定)分析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收益：

	北美		歐洲		亞洲(不包括日本)		日本		其他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302,307	354,263	11,660	19,325	71,094	91,190	55,850	93,528	5,748	9,362	446,659	567,668

下表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本集團之分部資產之賬面值及資本開支資料：

	香港及澳門		中國內地		其他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資產	96,039	104,382	487,352	459,608	2,103	23,559	585,494	587,549
資本開支	364	2	66,844	47,733	-	-	67,208	47,7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670	862
租金收入	1,974	1,974
樣本收入	214	2,104
模具收入	1,216	1,765
出售廢物料	134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97	–
衍生金融工具之收入	31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8	–
其他	1,561	956
	6,265	7,661

9.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利息	41	–
融通及銀行費用	8,891	11,712
須於五年內還清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6,756	10,636
融資租約承擔之利息	187	228
	15,875	22,5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減：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85,081	88,50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893	5,041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	89,974	93,547
核數師酬金	750	1,500
出售存貨成本	216,435	266,2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283	16,63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551	528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最低租約付款	9,392	8,400
研發成本	5,475	4,8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	75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3	463
撤銷貿易應收賬款*	35	80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附註21)	1,576	-
撤銷其他應收賬款*	-	350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之虧損*(附註32)	52	-

* 年內，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撤銷貿易應收賬款及減值、撤銷其他應收賬款及附屬公司撤銷註冊之虧損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其他支出」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酬僱員

(a)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年內董事酬金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花紅 千港元	房屋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執行董事						
朱振民	-	1,560	400	840	12	2,812
朱育民	-	1,200	300	600	12	2,112
張華榮	-	720	70	-	-	79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德河	120	-	-	-	-	120
謝英敏	50	-	-	-	-	50
趙麗娟	100	-	-	-	-	100
	270	3,480	770	1,440	24	5,984
二零零七年						
執行董事						
朱振民	-	1,560	400	840	12	2,812
朱育民	-	1,200	600	600	12	2,412
張華榮	-	720	60	-	-	7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德河	120	-	-	-	-	120
謝英敏	50	-	-	-	-	50
趙麗娟	100	-	-	-	-	100
	270	3,480	1,060	1,440	24	6,274

附註：

- (i) 概無本公司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本集團年內已付之任何酬金(二零零七年：無)。
- (ii) 花紅乃由管理層按個人表現基準予以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酬僱員(續)

(b)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二零零七年：三名)執行董事，彼等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a)。其餘兩名(二零零七年：兩名)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760	2,178
花紅	188	17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	12
	1,971	2,360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之個別人士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2
	2	2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盟時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稅項數額指：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年內支出	132	1,200
於往年之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00	(203)
	432	997
香港以外		
年內支出	219	567
於往年之撥備不足	420	–
	639	567
	1,071	1,564
遞延稅項(附註29)		
年內抵免	(194)	(385)
稅率變動之影響	(129)	–
	(323)	(385)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	748	1,179

就用本公司及其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且適用於除稅前溢利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4,041	42,989
按法定稅率之稅項	2,980	3,363
於往年之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720	(203)
優惠稅率之稅務影響	(3,964)	363
毋須繳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391)	(11,595)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692	10,343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40	–
動用往年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1,092)
稅率變動之影響	(129)	–
本年度稅項開支	748	1,1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所得稅開支(續)

(a) 香港利得稅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並將公司利得稅稅率由17.5%調減至16.5%，由二零零八年／零九年課稅年度起生效。香港利得稅根據該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

(b)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及其他海外所得稅

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七年：3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政府根據中國第63號主席令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國務院發佈新法實施條例。新法及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將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調整為25%。

根據多個中國稅務當局發出之批文，本公司若干在中國之間接外商獨資附屬公司(包括廣州順興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廣州順興」)、增城市順龍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增城順龍」)、臨沂順億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臨沂順億」)、東莞騏衡運動用品製造有限公司(「東莞騏衡」)及廈門順達隆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廈門順達隆」))自首個獲利年度起首兩個年度可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個年度企業所得稅可獲減半。增城順龍、廣州順興及廈門順達隆之首個溢利年度分別為二零零三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七年。於二零零八年，增城順龍及廣州順興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零七年：33%)，而其他中國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則尚未產生任何利得稅並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新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與於中國成立之公司在二零零八日曆年其後賺取之溢利有關之股息，將向有關海外股東徵收10%預扣所得稅。就於香港註冊成立並持有該等中國公司至少25%股本權益之投資者而言，將適用於5%之優惠稅率。由於本集團於中國之所有附屬公司均由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直接持有，故本集團適用於5%之優惠稅率。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且暫時差額有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故並無就與有關溢利有關之暫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零七年：2.0港仙)	4,533	6,044
擬派末期－無(二零零七年：每股普通股2.5港仙)	–	7,555
	4,533	13,599

14.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約13,31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1,810,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02,200,000股(二零零七年：302,2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年度並無攤薄事件，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該年度溢利計算。計算時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302,883,000股乃該年度內已發行之普通股數目，即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數目，加上假設本公司全部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該年初獲行使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而須予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 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估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2,654	7,035	94,935	4,260	3,978	20,357	233,219
添置	1,153	370	14,216	502	613	30,881	47,735
出售／撤銷	(9)	-	(1,406)	(130)	-	-	(1,545)
轉撥	2,429	29	2,226	87	-	(4,771)	-
匯兌調整	5,847	328	5,992	266	170	1,393	13,99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12,074	7,762	115,963	4,985	4,761	47,860	293,405
添置	367	220	19,168	950	881	45,622	67,208
出售／撤銷	(176)	(685)	(1,748)	(111)	(676)	-	(3,396)
轉撥	93,656	-	-	-	-	(93,656)	-
匯兌調整	9,921	521	10,550	357	321	2,287	23,95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5,842	7,818	143,933	6,181	5,287	2,113	381,174
按成本	113,188	7,818	143,933	6,181	5,287	2,113	278,520
按估值	102,654	-	-	-	-	-	102,654
	215,842	7,818	143,933	6,181	5,287	2,113	381,174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7,159	2,732	51,257	2,561	2,836	-	76,545
年內支出	4,076	699	10,640	704	516	-	16,635
出售／撥回對銷	-	-	(686)	(126)	-	-	(812)
匯兌調整	1,228	72	3,275	171	122	-	4,86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2,463	3,503	64,486	3,310	3,474	-	97,236
年內支出	4,357	744	12,906	724	552	-	19,283
出售／撥回對銷	(99)	(176)	(1,336)	(100)	(642)	-	(2,353)
匯兌調整	1,838	146	5,820	215	203	-	8,22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559	4,217	81,876	4,149	3,587	-	122,388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283	3,601	62,057	2,032	1,700	2,113	258,78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611	4,259	51,477	1,675	1,287	47,860	196,1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董事按現有用途基準參照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所發出之估值報告就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之重估金額作出估值。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並無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重估。董事認為，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之估值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相若。

倘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則彼等之賬面值將合共約為74,09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7,109,000港元)。

租賃土地及樓宇乃位於中國並按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之折舊乃按其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或估值至其殘值計算。就此所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按租約年期或20至50年兩者之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10%至20%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傢私、裝置及設備	20%
汽車	2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入廠房及機器總額內以融資租約持有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約為3,38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624,000港元)。

本集團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均租予關連人士，進一步詳情已載入附註36(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預付土地租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集團之預付土地租金包括：		
香港以外之土地 中期租約	21,645	22,253
作呈報用途之分析：		
流動資產	551	528
非流動資產	21,094	21,725
	21,645	22,253

17. 商譽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5,723	25,723
減：因退還保證溢利之不足額而作出之 投資成本調整	(3,54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80	25,723

商譽調整乃指根據收購協議條款欠缺擔保溢利而已收或應收之補償。

商譽乃於收購從事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業務之附屬公司時確認。就減值測試而言，已分配至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賬面值分別約為12,389,000港元及9,79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分別為12,389,000港元及13,334,000港元）。

本集團之管理層認為，現金流預測乃根據涵蓋有關商譽期間之財務預算編製，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釐定並無任何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商譽(續)

本集團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出現減值時會更頻密地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包括上述商譽，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之主要假設為年內之貼現率、增長率，以及預計售價及直接成本變動。本集團按市場上同類公司之當期市場回報率估計貼現率，並就有關附屬公司之特殊風險作出調整。

本集團編製五年現金流預測(「預測」)，資料源自現金產生單位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之財政預算(已經由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管理層審批)。增長率介乎於8%-12%(二零零七年：8%-12%)乃根據本集團增長預測而計算。預測使用之貼現率為6%(二零零七年：7%)。售價及直接成本變動乃按管理層過往經驗及預期有關市場之日後變動作出假設。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中任何合理可能變動概不會令現金產生單位之總賬面值超逾相關可回收總金額。

18. 會所債券

會所債券指於中國私人會所之會籍。董事於參考會所債券於各結算日之二手市場價格後認為其並未出現任何減值。

19.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中約87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67,000港元)乃墊付予本集團僱員之貸款。該等貸款為無抵押、每年按1.5%至5.5%利率計息，且無須於結算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餘額為按金及應收賬款，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毋須於結算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存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材料	58,582	56,497
在製品	50,904	39,288
製成品	58,873	65,772
	168,359	161,557

2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	49,909	57,285
減：確認減值虧損	(11,416)	(9,840)
	38,493	47,445
其他應收賬款		
預付款項	1,178	6,351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7,308	19,913
應收董事款項(附註22)	24	36
	38,510	26,300
	77,003	73,745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外，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交易。信貸期一般自30日至90日不等。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而高級管理人員會就逾期結餘進行定期覆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9,840	10,771
已確認減值虧損	1,576	-
已撤銷不可收回金額	-	(9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16	9,840

上述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包括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賬款所作撥備11,41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840,000港元)。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賬款與有財政困難或就質保而與本集團存有爭議之客戶有關，且預期僅可收回一部分應收賬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已扣除減值)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無逾期或減值	9,205	24,242
逾期一個月至三個月	12,894	18,484
逾期四個月至六個月	10,206	964
逾期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1,624	2,030
逾期超過一年	4,564	1,725
	38,493	47,445

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賬款與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與於本集團有著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完全收回，本公司董事認為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主要為以下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有關金額：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美元	4,067	3,899
人民幣	7,439	14,991

22.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披露之應收一名董事款項之詳情如下：

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內		於二零零七年內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最高未 償還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最高未 償還金額 千港元
張華榮	24	36	36	130

該筆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23.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即期 外幣期權合約	97	—

外幣期權合約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止以美元對港元各個外匯交易日期。此等合約通常不以實際支付相關外幣方式結算，故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於每個交易日，合約匯率與市場匯率相比，其差額適用於賬面值。本集團或會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或收取淨額。衍生工具於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則參照銀行於結算日對期權估值釐定。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以美元計值。

年內外幣期權合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約為9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079	66,900
定期存款	2,000	13,169
	30,079	80,069

定期存款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購入時原定三個月內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000	5,263
於購入時原定三個月後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	7,906
	2,000	13,169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為以下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有關金額：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美元	2,383	5,036
人民幣	5,387	21,620
澳門元	3	4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通常視乎本集團之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浮動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於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達人民幣5,387,000元(相當於6,19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1,620,000元(相當於22,758,000港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8,314	84,099
已收客戶訂金	6,620	5,980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賬款	24,244	36,285
	89,178	126,364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8,616	69,821
四至六個月	13,528	10,855
七至十二個月	4,861	3,039
一年以上	1,309	384
	58,314	84,099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主要為以下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有關金額：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美元	1,772	4,444
人民幣	51,214	61,392

26.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權益股東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權益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銀行借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無抵押定期貸款	172,083	186,000
無抵押信託收據及出口貸款	62,099	25,606
	234,182	211,606
可償還銀行借貸：		
應要求或一年內	165,774	105,03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51,996	75,908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6,412	30,659
	234,182	211,606
減：列為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165,774)	(105,039)
	68,408	106,567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銀行借貸主要為以下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有關金額：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美元	4,489	2,999
人民幣	9,985	—

附註：

-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該等銀行借貸之實際年利率介乎1.7%至6.6%（二零零七年：4.0%至6.6%）。
-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借出新借貸約102,61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6,106,000港元），以撥付作營運資金。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若干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借貸提供擔保，擔保金額約為234,18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11,60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融資租約承擔

本集團為其高爾夫設備製造業務而租賃若干廠房及機器。該等租約歸類為融資租約，而該等租約之平均租期為五年(二零零七年：五年)，其剩餘租期為10至19個月。

於結算日，融資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最低租金付款		最低租金付款之現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融資租約項下之應付款項：				
一年內	1,404	1,480	1,382	1,34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33	1,450	730	1,37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759	—	747
	2,137	3,689	2,112	3,470
減：未來融資開支	(25)	(219)	不適用	不適用
租約承擔之現值	2,112	3,470	2,112	3,470
減：列為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1,382)	(1,344)
一年後到期之金額			730	2,126

本集團於融資租約項下之所有承擔均按浮動利率計息。該等融資租約承擔之實際利率介乎2.1%至5.6%(二零零七年：4.4%至6.8%)。

融資租約項下之所有承擔均以港元列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於年內之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如下：

	折舊撥備超出 有關折舊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重估價值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35	2,383	2,718
年內計入綜合收益表(附註12)	(321)	(64)	(38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4	2,319	2,333
年內計入綜合收益表(附註12)	(14)	(180)	(194)
稅率變動之影響	-	(129)	(12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10	2,010

於結算日，本集團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之稅項虧損約為4,19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30,000港元)，其中83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30,000港元)可無限期結轉。因未能預見未來收益流量，故並未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資產。

30. 股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302,2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30,220	30,2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正操作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鼓勵及嘉獎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將作出或作出了貢獻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或高級人員(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及任何業務顧問、代理及法律或財務顧問。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七日起生效，並於該日起有效10年(除非經註銷或修訂則除外)。

根據計劃之規定，可按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最高數目與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涉及之股份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30%。任何12個月期間內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因行使購股權而可獲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授出任何超逾此限額之購股權均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向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授予購股權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截至授予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內，倘向本公司其中任何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授予涉及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0.1%或超過5,000,000港元總值(根據本公司於授予日期之股價計算)之購股權時，則本公司須刊發有關通函及事先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

提呈授予購股權可從建議日期起計30日內由承授人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予以接納。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限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於指定日期開始，直至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超過10年，或計劃到期日止(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三者之最高者。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內，根據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二零零八年

參與人士之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總股份內之 未行使購股權 之百分比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年內屆滿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張華榮	1,000,000	(1,000,000)	-	3-8-2006	3-8-2006至31-7-2008	0.70	不適用
其他							
合共	3,000,000	(3,000,000)	-	3-8-2006	3-8-2006至31-7-2008	0.70	不適用
	4,000,000	(4,000,000)	-				

二零零七年

參與人士之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總股份內之 未行使購股權 之百分比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年內屆滿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張華榮	1,000,000	-	1,000,000	3-8-2006	3-8-2006至31-7-2008	0.70	0.3%
其他僱員							
合共	1,100,000	(1,100,000)	-	9-6-2005	4-7-2005至8-6-2007	0.83	不適用
其他							
合共	3,000,000	-	3,000,000	3-8-2006	3-8-2006至31-7-2008	0.70	1.0%
	5,100,000	(1,100,000)	4,0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本集團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Sino Victory Sourcing and Distribution Company Limited撤銷註冊。

Sino Victory Sourcing and Distribution Company Limited於撤銷註冊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	102
少數股東權益	(50)
撤銷註冊之虧損	(52)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撤銷註冊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33.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出租其若干廠房及機器(附註15)，而該等租約之一般租期為一年。

年內因租賃若干廠房及機器而賺取之租金收入為18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86,000港元)。所有持有廠房及機器於明年已有租戶。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本集團到期應收租客及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70	1,880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	150
	270	2,0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經營租約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租入若干辦公室物業、生產廠房及員工宿舍，議定之租期介乎一至十年而餘下租期為五年以內(二零零七年：五年以內)。本集團於租約期屆滿後無權購買租賃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本集團到期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093	6,189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4,581	8,106
	10,674	14,295

34.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租賃土地及樓宇	2,518	15,144
廠房及機器	4,373	4,176
	6,891	19,320

35. 退休福利計劃

香港附屬公司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實行界定供款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對象為其全體僱員。供款乃根據僱員之底薪百分比釐定，並根據強積金計劃條例應付時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附屬公司之資產分開處理，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附屬公司之僱主供款投入強積金計劃後即全歸僱員所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退休福利計劃(續)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當地政府管理之退休金計劃。本集團須按有關薪金成本之5%至13% (二零零七年：5%至13%)向計劃供款。供款根據退休金計劃條例應付時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以扣減未來上述計劃供款(二零零七年：無)。

36.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該等年度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向華傑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華傑」)支付租金費用	(i)	840	840
向東領有限公司(「東領」)支付租金費用	(i)	-	600
向Sino Sporting Company Limited(「Sino Sporting」) 收取之租金收入	(ii)	186	186

附註：

- (i) 本公司董事朱振民擁有華傑之實益權益，而本公司董事朱育民則於東領擁有實益權益。租金費用由本集團與相關關連人士按協定之費率釐定。
- (ii) 朱振民及朱育民於Sino Sporting擁有實益權益。租金乃根據各方所訂立之協議條款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主要管理層薪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士包括全體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個人。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個人酬金之詳情見附註11。

37.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之投資	15,717	15,717
會所債券	1,560	1,560
	17,277	17,277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	88,123	95,783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52	1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	287
	88,313	96,21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44	60
流動資產淨值	88,269	96,155
資產淨值	105,546	113,43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220	30,220
儲備(附註(ii))	75,326	83,212
	105,546	113,4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 (i)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ii) 儲備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購股權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 末期股息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7,270	15,516	395	1,461	6,648	81,290
購股權屆滿	-	-	(83)	83	-	-
年度溢利	-	-	-	14,614	-	14,614
已宣派二零零六年度末期股息	-	-	-	-	(6,648)	(6,648)
二零零七年度中期股息	-	-	-	(6,044)	-	(6,044)
擬派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	-	-	-	(7,555)	7,555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7,270	15,516	312	2,559	7,555	83,212
購股權屆滿	-	-	(312)	312	-	-
年度溢利	-	-	-	4,202	-	4,202
已宣派二零零七年度 末期股息	-	-	-	-	(7,555)	(7,555)
二零零八年度中期股息	-	-	-	(4,533)	-	(4,53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270	15,516	-	2,540	-	75,326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公平值超逾本公司為收購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本公司可在若干情況下自實繳盈餘向其股東作出分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主要附屬公司

下表載列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份/ 繳足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Sino Golf (BVI)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順龍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普通股) 3,842,7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附註3)	-	100	投資控股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及配件
增城順龍 (附註2)	中國	111,7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及配件
廣州順興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附註2)	中國	30,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及配件
駿衡高爾夫球(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港元(普通股) 2,730,000港元(優先股)	-	100	買賣高爾夫球袋及配件
東莞騏衡 (附註2)	中國	38,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袋
廈門順達隆 (附註2)	中國	5,212,680美元	-	100	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
臨沂順億 (附註2及4)	中國	98,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及配件
Sino Golf (USA), Inc.	美國	1,000美元	-	100	買賣高爾夫球袋
順龍高爾夫球(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元	-	100	買賣高爾夫球設備及配件
臨沂順發精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臨沂順發」) (附註2及5)	中國	-	-	100	尚未開始營業
萍鄉順達隆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萍鄉順達隆」) (附註2及6)	中國	-	-	100	尚未開始營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註：

1. 上表所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乃董事認為對本年度業績有重大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者。董事認為，詳述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此等資料過於冗長。
2. 乃中國法例下成立之外資企業。
3.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無權享有股息並無權接獲該公司股東大會通知或出席或於大會上投票。因該公司清盤或其他原因而退還資產時，待首先將100,000,000,000港元分發予普通股持有人後，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持有人應有權分享餘下資產之一半。
4. 根據四份驗資報告，臨沂順億之繳足股本由54,561,228港元增至98,00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本集團悉數繳足。
5. 臨沂順發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有限公司，經營期為20年。該公司之註冊資本為3,000,000美元(相等於23,4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支付任何繳足股本。未支付註冊資本須由該公司於臨沂順發成立日期起計三年內作出。
6. 萍鄉順達隆乃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有限公司，經營期為20年。該公司之註冊資本為2,500,000美元(相等於19,5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支付任何繳足股本。未支付註冊資本須由該公司於萍鄉順達隆成立日期起計三年內作出。

截至本年度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持有尚未清償之任何債務證券。

3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與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之概要乃摘錄自己發表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在適當情況下予以重列，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業績					
營業額	446,659	567,668	493,376	367,257	393,945
銷售成本	(344,229)	(423,478)	(359,597)	(264,935)	(271,723)
毛利	102,430	144,190	133,779	102,322	122,222
其他經營收入	6,265	7,661	5,781	11,742	8,510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654)	(21,590)	(23,850)	(12,273)	(11,495)
行政管理費用	(55,584)	(57,982)	(53,549)	(50,243)	(57,512)
其他支出	(10,541)	(6,714)	(6,844)	(7,511)	(22,277)
財務費用	(15,875)	(22,576)	(20,603)	(12,058)	(9,790)
除稅前溢利	14,041	42,989	34,714	31,979	29,658
所得稅開支	(748)	(1,179)	(1,580)	(1,130)	(1,706)
年內溢利	13,293	41,810	33,134	30,849	27,952
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3,312	41,810	33,315	31,560	28,160
少數股東權益	(19)	-	(181)	(711)	(208)
	13,293	41,810	33,134	30,849	27,952

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總計資產	585,494	587,549	489,302	453,290	429,547
總計負債	(329,064)	(345,950)	(288,941)	(267,300)	(258,351)
少數股東權益	(2,502)	(2,571)	(2,567)	(2,672)	(10,697)
	253,928	239,028	197,794	183,318	160,499